

三斤重早产儿患“先心病” 医生在“迷你心脏”上做手术

本报讯（记者秦丽云 通讯员支荣 李晓玲）“复查显示，孩子目前身体状况很好，太开心了！”3月25日，带着尚在襁褓中的女儿毛毛（化名）在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进行复查后，来自恭城的黄女士特别开心。出生后，早产的毛毛患上了“先心病”，幼小的生命经受着疾病的严峻考验。幸运的是，医务人员在毛毛如鸡蛋的“迷你心脏”上成功实施了手术，让她重获新生。

3月26日上午，记者采访黄女士及医务人员，还原了惊心动魄的抢救过程。

去年11月下旬，家住恭城的姜女士在当地的医院产下了女儿毛毛。尚未享受为人母的喜悦，就因为毛毛的身体状况出现了众多问题而变得忧心忡忡。原来，32周就出生的毛毛被诊断为：早产儿、低出生体重儿（出生时体重仅1.65千克）、先天性心脏病（动脉导管未闭、房间隔缺损、室间隔缺损）、新生儿肺炎、呼吸衰竭、早产儿脑损伤。

随后，一家人把毛毛送入了阳朔的一家医院治疗。治疗数日后，病情没有好转，家人又把孩子转入了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。

据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新生儿科的一名医务人员介绍，毛毛在住院治疗期间，体重增加缓慢，而且一直依靠气管插管呼吸机支持生命，无法撤离呼吸机，“这些棘手的问题，随时危及到孩子脆弱的生命。”

新生儿科医护人员积极对毛毛开展救治的同时，请该院心脏大血管外科主任王平善会诊。经多学科专家们认真讨论，并与患儿家人充分沟通后，一致认为该患儿需要立即

行心脏方面的手术治疗。

据王平善主任介绍，患儿反复呼吸道感染，肺炎，呼吸困难，三凹征，缺氧，紫绀，麻醉诱导期对缺氧的耐受性差。此外，患儿年龄小、体重轻，且体温调节中枢发育不完善，稍有不慎可导致患儿围术期低体温，导致手术失败……系列难题之下，还要在患儿的“迷你心脏”上进行复杂的心脏手术操作，其麻醉护理操作难度、手术难度、多学科协作难度都是极大的挑战。

2月下旬，经过精心的术前准备工作，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心脏大血管外科、麻醉科、手术室的医务人员互相密切配合，为毛毛实施了房间隔缺损修补术、室间隔缺损修补术、动脉导管结扎手术。幸运的是，术后毛毛生命体征平稳。术后48小时，毛毛也顺利脱离呼吸机并拔出了气管导管，然后转回新生儿科。至此，医务人员和毛毛的家属们悬着的心，才稍微落下。

连日来，在新生儿科医护人员的精心治疗和护理下，毛毛的各器官的功能逐渐恢复正常。3月9日，毛毛已达到出院标准，顺利出院。

黄女士告诉记者，回家这一段时间，毛毛的吃奶情况很不错，身体状况也很好，体重在逐渐增加，一家人都很开心。

3月25日，黄女士和家人带着毛毛到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进行复查。复查结果显示，毛毛术后的身体恢复情况良好。得知这个消息，黄女士连声称向医务人员道谢，“感谢医务人员们的精心照料，是他们给了孩子第二次生命，真心感谢他们！”

游泳者江中遇险 执法人员紧急施救

本报讯（通讯员阳卫莲 李小斌 记者庄盈）日前，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综合执法支队执法人员在日常巡逻中，救起了2名溺水者，受到了群众的表扬。

3月22日上午11时，漓江综合执法支队执法人员像往常一样在漓江市区段开展日常巡查，当来到斗鸡潭水域时发现，江中有2名溺水人员正在向执法人员呼救。执法人员立即驾驶执法快艇迅速靠近，将游泳者救上快艇。原来，两名游泳者因不熟悉漓江水情，且水流过急导致体力不支，如果没有碰到执法快艇，后果不堪设想。执法人员在确认游泳者身体无碍后将他们安全送上岸，并一再叮嘱要注意安全，不要轻易下水游泳。

汛期到来，漓江水位持续上涨导致漓江沿岸游泳及钓鱼活动存在较大安全隐患。为此，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综合执法支队将加大巡查力度，对钓鱼和游泳人员进行劝离。同时，他们也呼吁广大市民游客要提高自我保护和安全意识，不要在漓江市区段进行游泳和钓鱼活动，避免造成溺水伤亡事故。

■《货车司机莫跑了 警方喊你快投案》后续

肇事逃逸司机到派出所投案

本报讯（记者刘净伶）3月24日晚，灵川县八里四路发生车祸，造成一名女性当场死亡（详见本报25日4版《货车司机莫跑了 警方喊你快投案》）。昨日，记者从灵川县公安局了解到，3月25日，肇事司机邓某某主动到灌阳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投案。

3月23日晚8时许，灵川县八里四路发生一起车祸，一辆轻型货车与一辆摩托车在八里四路立交桥附近相撞，摩托车车主当场死亡。

据悉，摩托车车主是一名女性，40多岁。事故发生后，轻型货车司机邓某某弃车逃逸。当晚，灵川县交警大队快速到达现场对事故进行调查，并且对肇事司机进行布控抓捕。

25日早上8时许，邓某某面对弃车逃逸后警方布控的强大心理压力和内心的自责，到灌阳县城关派出所投案。

据了解，邓某某，男，45岁，全州县两河镇人。目前，该案件详情仍在调查中。

挂正品卖假货 灵川一无良网商领罚

本报讯（记者陆鑫 通讯员李建华）挂着正品却卖假货，家住灵川县的刘某，利用网络平台以销售汉服为名，诈骗他人钱财。早前，灵川县人民检察院已对嫌疑人提起公诉。

3月24日，灵川县人民法院以诈骗罪，依法判处刘某有期徒刑6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

据检察人员介绍，2019年5月，刘某多次在网络平台上，开了销售“正品”汉服的店，并以此获得顾客的信任。

2019年6月，廖某通过网络平台以518元的价格向刘某购买品牌“夜弦歌”汉服。但买家收到汉服后发现，货品并没有厂家的正品吊牌。而在买家将汉服退回后，刘某却拒绝退还货款。

同月，另一买家通过另一个平台以589

元的价格向刘某购买“华莲”汉服。买家付款后，刘某又以订单已发货，需要做货款登记为由让古某再支付589元。古某按要求付款后，刘某一直未发货，也未将货款退还，且将买家拉黑。

随后，买家向公安机关报案。经民警统计，2019年6月至7月间，刘某以收到货款不发货，或者退货不退钱的方式，利用网络平台共骗取5名顾客钱财4999元。

今年2月份，刘某被公安机关拘留，并经灵川县人民检察院对嫌疑人提起公诉。

灵川县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，刘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用隐瞒真相的方法，骗取他人钱财，数额较大，其行为构成诈骗罪。法院依法判处刘某有期徒刑6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

女子报警称遭人跟踪后失联 永福民警出动找寻 竟是女子吸毒致幻

本报讯（记者蒋璇 通讯员庾永飞 赖江明）妙龄女子报警称夜归路上遭人尾随，电话挂断之后，便没了音讯。不到一个小时，民警通过“扫街”找到该女子，发现其举止异常。经询问，女子骆某某承认其经不起诱惑，和朋友一起吸食毒品后产生幻觉。目前，罗锦派出所依法对骆某某进行罚款处罚。

“民警同志，有个男的一直跟在我后面，我很害怕，你们快过来救救我。”24日晚9点多，罗锦派出所接到一名女子报警称，其在罗锦镇街头某处被长时间跟踪，内心十分恐惧，希望民警提供帮助。

随后，值班民警立即驾车直奔报警地点，同时拨打电话联系该女子，但电话另一端传来的却是“您拨打的电话已关机”。这让民警更加担忧起来，大晚上的，女子遇到个别无赖醉汉纠缠就麻烦了。为了尽快找到报案人，民警通过手动

“警车开道”模式短促鸣警笛来配合警灯，以便更好地引起报警人的注意。很快，民警就在街头某处找到了报警的女子。简单询问情况后，民警在附近寻找跟踪者，但未能找到，只好先将女子带回派出所。

回到派出所之后，值班民警了解到女子姓骆，罗锦镇某村人。当民警进一步对骆某某深夜在外的原因、被人跟踪的过程详细询问时，骆某表述不清让民警觉察出了异样。随后，骆某某突然从沙发上站了起来，手捧着手机蹲在墙角，行为十分异常。民警根据经验判断，骆某某具有吸毒后的迹象。在等待其家人来派出所的过程中，民警耐心地沟通、教育，最后骆某某供述其当晚与朋友玩，一起吸食冰毒后产生幻觉的违法事实。骆某某的家人来到派出所后，值班民警对骆某某进行了尿液现场检测，结果呈冰毒阳性。